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NFO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 佈

更改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中國北京海澱區知春路23號量子銀座12層，由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陳信祥博士
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七日

本公告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及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之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出，由登出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

* 僅以資識別